

阿根廷：用预算分析和诉讼来要求受教育权利

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市宪章》规定，政府必须保障并出资实施公共免费教育制度，对每一位年龄在 45 天以上的儿童提供平等的教育机会。《宪章》还规定，分配给教育的预算不能被挪为它用。

然而 2002 年至 2009 年期间的早期教育设施的短缺使得成千上万的儿童未能开始他们的早期教育。幼儿教育的需求大大增加，但早期教育设施却没有增加。到 2008 年，近 8,000 名儿童未能获得早期教育。其中，超过一半的儿童生活在这个城市的六个最贫穷的地区，而六个最富有地区只占 15% 或更少。

非政府组织“平等和正义民权协会”（ACIJ）在开展城市贫民窟的其它教育工作的过程中，开始意识到这个问题。该组织搜集证词和证据，发布了包括预算支出信息的报告，并制作了一部电影，以提高公众对这个问题的意识。该组织还准备了一项条例草案，旨在解决其中的一些问题。

政府没有对这些行动做出回应。因此，2006 年 ACIJ 提起集体诉讼。ACIJ 是一个由律师组成的协会，因此有法律专业知识和诉讼经验。在早期教育这起诉讼案上，ACIJ 使用其先前对预算拨款和支出的研究来支持其法律论点。

ACIJ 有两个主要论点：

- 儿童被剥夺早期教育的权利是由于学校空间短缺造成的。这违反了早期教育权和平等待遇权，因为城市中较贫穷地区的空间短缺现象更加严重。
- 市政府未能有效使用拨付给学校基础设施和维护的预算经费。因此，预算的钱是有的，但没有用来满足需要和履行权利。

ACIJ 面临的问题是市政府没有公开必要的预算信息。因此，该组织引用该市的信息自由法案，要求公布下列信息：现有提供早期教育的学校数量，在 2001 年至 2006 年期间申请早期教育的学生数量，以及每个学校等待录取的学生数量。此外，该组织还要求得到 2001 年至 2005 年期间所有学校基础设施的预算信息，以及这些年来建设和维护开支的详细数据。

一开始，市政府拒绝提供数据，但 2006 年，法院强制市政府必须提供这些信息。政府提供的数据帮助 ACIJ 证明这五年来市政府未能完成预算分配的给早期教育机构的基础设施、房屋和维护的开支。ACIJ 证明，从 2002 年到 2005 年，平均 32% 的预算分配没有使用。ACIJ 要求法庭强制市政府履行其宪章所规定的义务，并采取紧急措施纠正目前的这种状况。

市政府在抗辩中指出，他们完成了相当数量的学校设施建设。不过，政府并没有试图驳斥 ACIJ 的预算分析。

2007年8月，法院判决ACIJ胜诉。法院认为市政府未能保证早期教育并表明政府未能履行其义务。同时，法院还表明虽然他们不能告知政府如何履行义务，但可以下（并能够发出）指令，要求市政府准备并提交履行其义务的计划。

市政府对法院判决提出了上诉。在高等法院准备做出裁决的同时，ACIJ与市政府进行了磋商。这些对话和磋商得到了一位内阁官员的支持，他相信庭外达成协议的结果更好。当时正好新的教育部长上任，新部长更愿意商讨一个共同的解决方案。高等法院也鼓励对话。

经过七个月的谈判后，ACIJ和市政府向高等法院提出了协议草案。市政府同意采取行动以满足现有的早期教育所需的所有空间，并优先考虑需求量最大的地区。市政府还同意了一项工作计划以开辟更多新的空间，并对这两项任务设置了截止日期。政府还同意确保为履行这些承诺而分配足够的预算。

根据ACIJ的请求，高等法院举办听证会来讨论该协议。所有相关的教育界人士都出席了听证会，对协议草案的支持率近乎百分之百。